

學務處研議 大一班級改雙導師制

學校要聞

【本報訊】學生事務處將改革現行導師制度，將大一班級改為雙導師制，把一班同學分為兩單位，由兩位導師分別輔導，此案將提十二日召開的學生事務會議討論及會中亦將研議取消導師評操行成績的規定，並對導師資格、法源依據作全盤考量。

教育部授權各校自行釐定導師制度，但希望各校能儘量以降低生師比的方式考量。學務處在上學期所召開的學生事務會議中，曾提出大一雙導師的制度，卻因各院專任教師人數恐有不足之虞而緩議。在經過學務處規劃後，發現若實行大一雙導師制，預計全校有十六系將面臨此問題，解決之道將建議各系聘體育室、通核組老師，甚至教官來擔任導師，填補各系導師空缺。

本校現行導師制，開放多元方案，以系為單位擇合適的方式施行，但多數仍維持班級導師制，僅有少數如大傳、建築、教科、產經、歷史等科系，以家族或小組方式進行，較類似雙導師制。因此，以全校平均生師比來看，仍然偏高，約1:57，若大一班級全面改為新制，將可降低為1:46。

負責規劃導師制的生活輔導組組長高燕玉對於雙導師制的實行，表示樂觀。她表示，大一新生來到淡江這個新環境，學校應該給予較多的照顧，幫助其適應新的生活，雙導師制可以讓導師有更充裕的時間與精力來輔導新生。

由於現行「導師制度實施規則」中，導師資格明訂為「專任講師、教育部頒講師以上之專任職員」，生輔組將建議增列「教官」為師資，並依教育部指示，將法源依據由已廢除的「專科以上學校導師制度實施辦法」，改為「教師法」十七條。修正後的新規，亦將依照教育部規定，提高決策的層級，提校務會議定奪。

有關導師評操行成績的作法，此次也將提案廢除。原來操行成績是以基本分數八十二分，加上導師的正負五分，再與學生所得到的獎懲加扣分合計得分，廢除導師的評分部分之後，獎懲多寡將成為左右操行成績的絕對因素。